

宝丰县农业财政志

河南省宝丰县财政局农业股 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宝丰县农业财政志

河南省宝丰县财政局农业股 编
常干挺 主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谨以此书

向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
代表大会的胜利召开献礼！

向宝丰解放六十周年献礼！

《宝丰县农业财政志》编纂人员

顾 问 张中俊 曹明晓

编 审 李廷友 王亚民 文晓真

特邀编审 董国范 黄俊伟 郑永安

主 编 常干挺

编 辑 王玮锋 娄晓辉 陈 婷 常淑雅

摄 影 常干挺 娄晓辉 王伟斌

校 对 王玮锋 娄晓辉 常淑雅

《宝丰县农业财政志》评审人员

郑永安 董国范 杜建红 王 敏

赵 华 蒋 舒 李刚亮

理好财 服务三农
修好志 彰往昭来

王宏景

二〇〇七年八月

宝丰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宏景题词

发展农村经济

构建和谐社会

师建超

二〇〇七年五月

宝丰县政协主席师建超题词

管好用好财政支农资金
全心全意为“三农”服务

李廷友
二〇〇七年五月

宝丰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李廷友题词

播洒汗水 收获希望

王亚民

2007.6.18

宝丰县财政局副局长王亚民题词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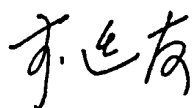
丁亥年仲秋，正值硕果飘香的收获季节，首部《宝丰县农业财政志》付梓问世，使财政部门又多了一部文化珍宝，宝丰县部门志又增添了一颗璀璨的明珠。据我们所知，在全国财政部门股级志书编纂中，此书尚属首部，开创了全国财政系统股级单位编纂志书的先河。因此，她的出版又弥补了我国财政部门股级志书的空白，这部弥足珍贵的股级志书，是对股级单位编纂志书的有益探索和尝试，真是可喜可贺。同时，这部志书的出版，正值党的十七大胜利召开和宝丰解放 60 周年的大喜日子，是宝丰县财政局农业股全体工作人员奉献的一份厚重贺礼。

宝丰县属农业县。在黑暗的旧中国，由于朝政腐败，生产力落后，经济不发展，致使宝丰县的财政收入全部来自于田赋。1947 年 11 月宝丰解放后，宝丰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近两年的奋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 1949 年，宝丰县的财政收入仍有 99.06% 来自农业税收。新中国成立后，宝丰县委、县政府统筹安排，年年从有限的财政收入中挤出资金支持“三农”建设；全县广大农民，战天斗地，改造自然，艰苦奋斗，奋发图强，节衣缩食地支援国家建设，并作出了很大贡献。为了使广大农民休养生息，享受改革成果，随着国力的不断增强，财政收入的不断增加，2005 年，宝丰县取消了具有四千多年历史的农业税，并对种粮农民实行了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农机补贴和退耕还林补助等诸多惠农政策，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三农”的关心、重视。从此，我国开始了以工业反哺农业的伟大历史转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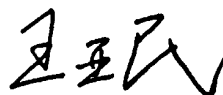
农业股是县财政局的主要职能股室之一。该志书记载了在农业股工作过的同志们，在宝丰县解放后几十年的支农工作中，认真学习、贯彻、执

行党的有关农业财政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钻研业务，严格按照财政法规、制度办事，不断对“三农”工作进行探索，积极开拓进取，经常深入农村第一线，不怕苦不怕累，热情服务于“三农”，认真总结经验，为领导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并多次受到省、市、县各级政府及部门表彰的真实历史。在此书出版之际，我们谨对在农业股工作过的同志表示感谢！我们相信，他们今后的工作会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为宝丰县的经济发展新农村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宝丰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宝丰县财政局副局长



2007年10月15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科学发展观，力争做到思想性、资料性和科学性的统一。

二、本志坚持实事求是、详今略古的原则，力求客观、全面、真实、系统地记述宝丰县财政局农业股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三、本志采用述、记、志、图、表、录等体裁，以志为主。

四、全书分概述、大事记、专章、附录四部分。层次为章、节、目。

五、大事记以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以编年体为主。

六、本志所记述内容上限 1953 年，下限 2006 年 12 月 31 日。大事记、人物下限顺延至 2007 年。

七、本志纪年皆用公元纪年。

八、简介人物收入历任农业股主管副局长和农业股成立以来的所有工作人员，本志排序主管副局长以任职先后为序，工作人员以调入农业股先后为序。

九、本志收入职称为主管副局长和所有农业股工作人员所获得的各种职称，排序以高级、中级、初级职称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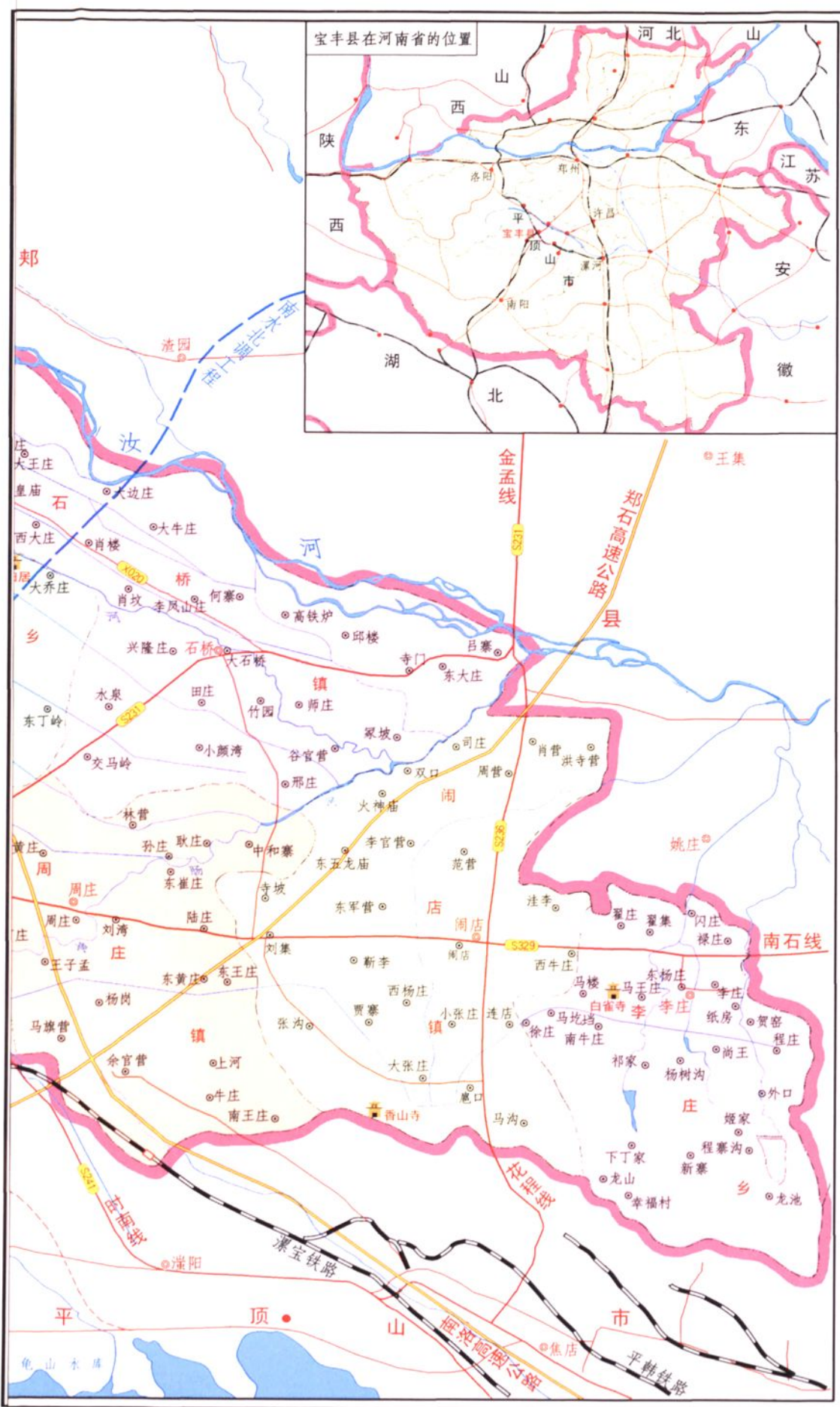
十、集体荣誉按时序与荣誉档次排列，个人荣誉按个人获得的时序与荣誉档次排列。

十一、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使用规范简化汉字。

十二、本志所用数据以财政决算为准；所建农业项目以当年农业股工作总结记载为依据。

十三、本志资料来源于宝丰县财政局档案室、农业股现存档案、报刊、专著，少部分来源于历史文献和知情人的口碑资料。

宝丰县在河南省的位置





1997年9月10日，省财政厅农业处副处长马新广（左四）在市财政局副局长乔雅琴（右二）、农业科长李金水（左三）、副科长张中俊（右二）、副县长程广欣（左五）、县财政局局长周炳文（左一）、副局长王亚民（右一）等的陪同下，视察1996年前营乡粮食自给工程建设项目。



1997年9月10日，省财政厅农业处专项科科长冯炜（右二）在市财政局农业科科长李金水（左一）、副科科长张中俊（左二）、副县长、粮食自给工程指挥部指挥长程广欣（右一）的陪同下视察宝丰县前营乡粮食自给工程建设项目。

★ 领导视察 ★



1997年11月8日，市委书记宋守卿（右）和县委书记祁金立（左）参加前营乡粮食自给工程工地义务劳动。



1997年秋，虽遇大旱之年，但宝丰县粮食自给工程项目区却丰收在望。市财政局农业科科长李金水（右二）、副科长张中俊（左二）在副县长程广欣（右三）、县财政局局长周炳文（左三）的陪同下，察看秋作物长势。



1998年1月，中央电视台《农村金融》栏目制作主任邱红（右）带领摄制组到宝丰县前营乡粮食自给工程工地进行采访。图为邱红主任在工地采访市财政局副局长乔雅琴（左）。



1998年3月18日，省粮食自给工程现场会在宝丰县召开，副省长王明义（前左三）与会议代表到前营乡粮食自给工程项目区视察。